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四川猴子岩水电站500kV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川发改能源[2014]777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甘孜州康定市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四川猴子岩水电站500kV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 川水函[2013]948号, 2013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国家电网公司 国家电网基建[2015] 348 号, 2015年4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10月~2018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电力送变电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二、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号），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在成都主持召开了四川猴子岩水电站50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科技部、检修分公司，建设管理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工程咨询分公司，施工单位四川电力送变电建设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方案编制单位四川省电力设计院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

会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对四川猴子岩水电站50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进行了技术审评。会上，验收组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工程咨询分公司、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四川猴子岩水电站50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四川猴子岩水电站500kV送出工程位于甘孜州康定市。建设内容包括康定（大杠）500kV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丹巴～康定 π 接进猴子岩站500kV线路工程、猴子岩～康定500kV线路工程。其中，丹巴～康定 π 接进猴子岩站500kV线路长 2×3.836 千米，杆塔14基；猴子岩～康定500kV线路工程长60.187千米，

杆塔 117 基。工程于 2015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6 月完工。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3 年 7 月，四川省水利厅以《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四川猴子岩水电站 500kV 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川水函[2013]948 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2.61 公顷。

(三) 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15 年 4 月，国家电网公司以《国家电网公司关于四川猴子岩水电站 500 千伏送出等 5 项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国家电网基建[2015] 348 号）批复了本工程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部分），施工图设计进一步细化和优化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3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1 月，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监测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区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02%，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0，拦渣率为 96.3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98%，林草覆盖率为 94.64%，各项水土保持防治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的完好率较高，可发挥其水土保持效益。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编制完成了《四川猴子岩水电站 500kV 送

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各项手续齐全；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自验结论为合格。

(六) 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已按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应加强塔基区植被补植、养护等水土保持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四川猴子岩水电站 500kV 送出工程）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李世平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高工	李世平	业主单位
成 员	侯国彦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高工	侯国彦	业主单位
	邱权琳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检修公司	助工	邱权琳	运行单位
	曾 嘉	四川电力送变电建设有限公司	高工	曾嘉	
	李 睿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工	李睿	审评单位
	彭建伟	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工程咨询分公司	工程师	彭建伟	建设单位
	余文洁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工程师	余文洁	验收单位
	刘 然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刘然	设计单位
	梁 军	四川电力送变电建设有限公司	高工	梁军	施工单位
	祝 源	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祝源	监理单位
	栗琦东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工程师	栗琦东	方案编制单位
	凌文州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教高	凌文州	特邀专家
	唐 寅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	高工	唐寅	